附件4

承诺书

上海期货交易所：

本公司承诺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，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。本公司在此次申请过程中不存在行贿行为。如上述承诺与实际不符，本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，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做市商资格。

公司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日期：